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6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6月1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监事会主席吴纯玺、监事张永新、职工监事张铁锋现场出席会议。会议召集人为监事会主席吴纯玺。

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6日以书面和其他电子方式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3名监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发生修订，公司拟启用新的《公司章程》，将取消监事会设置，原监事会的主要职责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同意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7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与规范公司治理，公司拟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系统修订，原章程废止，启用新章程。同时，将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取消监事会设置，原监事会的主要职责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内容。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相关人士办理具体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9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26日

（三）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48	陕建股份	2025/6/19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人：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5年4月30日公告了《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4），截至目前单独持有公司66.32%股份的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2025年6月13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拟修订《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3、《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拟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4、《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拟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5、《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拟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6、《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发生修订，公司拟启用新的《公司章程》，将取消监事会设置，原监事会的主要职责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同时拟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5年6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等相关公告。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5年4月30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6月26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北大街199号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26日

至2025年6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薪酬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与延长集团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2025年度授权申请债务融资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2025年度授权新增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
16	关于公司2025年度投资授权额度的议案	√
1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和实施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18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续保责任险的议案	√
19	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3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4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18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5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等相关公告；议案19-24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5年6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等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2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9、10、11、12、13、15、17、19、2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1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12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建工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议案13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延化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附件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薪酬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与延长集团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2025年度授权申请债务融资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2025年度授权新增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2025年度投资授权额度的议案			
1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和实施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18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续保责任险的议案			
19	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3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4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5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6月1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董事长陈琦、董事杨海生、高建成、独立董事杨为乔、郭世辉、徐焕章、李勤现场出席会议。会议召集人为董事长陈琦。

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6日以书面和其他电子方式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7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规章制度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公司《规章制度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办法》。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8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PCAOB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90人，注册会计师1097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399人。

天职国际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5.01亿元，审计业务收入19.3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9.12亿元。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54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审计收费总额2.30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及2025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9次、自律监管措施7次和纪律处分3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4次，涉及人员37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丹，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洋，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解小雨，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共计553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44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08万元。相比2024年度，审计费用未增加。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5年6月1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审阅天职国际基本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的情况，认为天职国际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法定资格、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良好的诚信记录以及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5年6月1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天职国际具备法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要。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决策、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6月1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共计553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44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08万元），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301502 证券简称：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37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拟于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9:15-15:00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包括股东本人出席或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常州市经开区潞横路2888号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3)
3.0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3.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8	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
3.09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
3.10	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3.11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3.1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	√
3.13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其中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6月27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

2、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经开区潞横路2888号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邮件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3），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证券账户，以便登记确认。相关信息请在2025年6月27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采用信函或邮件登记的，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文静

联系电话：0519-88798286

传真号码：0519-88798286

电子邮件：hy@cn-huayang.com

通讯地址：江苏省常州市经开区潞横路2888号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213104

5、本次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502

2、投票简称：华阳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本次股东大会的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6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女士/先生（身份证件号码：＿＿＿）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3)			
3.0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3.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8	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			
3.09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			
3.10	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3.11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3.1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	√			
3.13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注：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经委托人签章（原件）后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盖法人公章。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3、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4、持有《授权委托书》的人，将被视为代表委托人全部股份出席本次会议并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签名/签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在规定时间内以专人送达、邮寄、发送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到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1502 证券简称：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35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周旭东先生任期即将届满。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郝秀凤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由郝秀凤女士担任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郝秀凤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周旭东先生自郝秀凤女士任职起即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周旭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亦没有特别向董事会补充说明的情况。周旭东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董事会对周旭东先生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郝秀凤简历

郝秀凤女士，197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7月至1996年9月，任河海大学常州校区校办工厂秘书；1996年10月至2009年2月，任常州市广播电视大学法律教研室主任、论文指导委员会法律专业主任；2002年2月至2009年2月，任江苏东晟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09年2月至2018年8月，任江苏东晟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主任；2018年8月至2023年9月，任北京市盈科（常州）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任；2023年9月至今，任北京市盈科（常州）律师事务所名誉主任。目前，郝秀凤女士还担任恐龙园文化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郝秀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证券代码：301502 证券简称：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34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6月9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6月13日上午9:30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史庆兰女士、周旭东先生、干为民先生、何彦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云初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周旭东先生任期即将届满。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郝秀凤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由郝秀凤女士担任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公司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对现行《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订、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制订、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修订和完善了部分治理制度。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3.1《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5《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6《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7《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8《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9《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0《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1《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3《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4《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5《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6《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中3.1-3.13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订、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ST岭南 公告编号：2025—070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则的要求，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的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6月12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新增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的涉案金额合计约为13,576.77万元，涉案金额累计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2.75%。

具体情况详见附件《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未披露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部分案件处于尚未开庭审理、尚未出具判决结果、判决结果尚未生效等阶段，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附件：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未披露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序号	收到应诉通知书/传票时间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案金额（万元）	案件进展
1	2025/6	西南融泰（泸州）实业有限公司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晋江市林业和园林绿化局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142.27	收到起诉状
2	2025/6	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纠纷	2,917.23	收到起诉状

注：1.其他小额诉讼案件共45件，合计9,517.26万元，均为涉案金额1,000万元以下的案件。

2.以上案件涉及金额与最终实际执行金额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2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公告

尹洪卫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股份为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股份"或"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尹洪卫先生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5%。

2、股东尹洪卫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3、目前该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法院根据法律规定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拍卖的基本情况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尹洪卫先生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5%），被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5月20日14:00时至2025年5月21日14:00时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拍卖。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显示的拍卖结果，该次拍卖因无人出价已流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披露的《关于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告》。

公司近日通过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获悉，尹洪卫先生所持部分无限售流通股70,000,000股将被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第二次司法拍卖，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等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拍卖起始日	拍卖到期日	拍卖人	拍卖原因
尹洪卫	第一大股东非控股股东	70,000,000	25.69%	3.85%	否	2025年6月26日 10:00时	2025年6月27日 10:00时	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	债务纠纷

（注：上述股份司法拍卖网址为https://paimai.jd.com/308696097）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尹洪卫先生除本次所持的70,000,000股股份将被司法拍卖外。2024年12月，其持有的19,257,354股已在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拍卖，并在结算公司完成过户登记；2025年6月，其持有的5,000,000股将于近期被司法强制变卖（目前已被变卖30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拍卖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尹洪卫	272,491,617	14.97%	19,257,354	7.07%	1.06%

注："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以股东目前持股数量为基数计算。

三、本次拍卖的其他情况说明和风险提示

1、截至2025年6月12日，尹洪卫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72,491,6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97%。如本次司法拍卖最终成交，尹洪卫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减少至202,491,6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2%。尹洪卫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股东尹洪卫先生本次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尹洪卫现累计被冻结272,491,617股，累计被轮候冻结1,425,423,822股，因诉讼较多且有多轮轮候查封，尹洪卫持有的股份后续可能被司法处置。

3、除非同一主体竞拍取得尹洪卫全部股票，才有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但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执行工作中进一步强化善意文明执行理念的意见》的规定并结合现行的司法处置实践，如冻结的股票数量、价值较大，分拆处置有利于拍卖成功且更有利于变价的，被分拆拍卖的可能性较大。未来如发生尹洪卫所持股份继续被司法处置的情形，公司将及时公告。

4、法院根据法律规定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本次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购销业务、经营能力）和公司治理（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或控制权稳定、三会运作、日常管理）等暂无影响。

6、本次司法拍卖的受让方应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ST岭南 公告编号：2025—071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则的要求，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子公司岭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连续十二个月累计的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6月12日，公司子公司水务集团连续十二个月内新增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的诉讼案件合计36件（均为小额诉讼案件），涉案金额合计约为11,002.94万元，涉案金额累计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0.34%。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部分案件处于尚未开庭审理、尚未出具判决结果、判决结果尚未生效等阶段，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